

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沪编【2015】336 号文批复，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主要承担化工区区域内应急响应、国有资产管理、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土地储备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沪编【2015】336 号文批复，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主要承担化工区区域内应急响应、国有资产管理、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土地储备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第二部分 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5 年度财务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416.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75
其中：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事业收入		国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其他收入	389.19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教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88.9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9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5.34	本年支出合计	804.29
动用历年结余		本年结余	1.05
合计	805.34	合计	805.34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行号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合 计	415.37	238.48	176.89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75	228.86	176.89
3	201	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405.75	228.86	176.89
4	201	17	01	行政运行	228.86	228.86	
5	201	17	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176.89		176.89
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9	4.69	
7	210	05		医疗保障	4.69	4.69	
8	210	05	02	事业单位医疗	4.69	4.69	
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3	4.93	
1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3	4.93	
1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3	4.93	

2015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76	160.76	
301	01	基本工资	38.95	38.95	
301	02	津贴补贴			
301	03	奖金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47.48	47.48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74.32	74.3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02		71.02
302	01	办公费	2.92		2.92
302	02	印刷费	1.07		1.07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1.45		1.45
302	07	邮电费	2.93		2.93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7.15		17.15
302	11	差旅费	1.44		1.44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5		4.5
302	13	维修（护）费	6.58		6.58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98		3.98
302	16	培训费	0.24		0.2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91		0.9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7		3.07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5.2		5.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48		1.48
302	28	公会经费	5.7		5.7
302	29	福利费	2.8		2.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		9.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7	6.7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1	住房公积金	6.7	6.7	
303	12	提租补贴			
303	13	购房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0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238.48	167.46	71.02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 数	决算 数	预算 数	决算 数	预算 数	决算 数	预算 数	决算 数	预算 数	决算 数	
16.1	15.01	4.5	4.5	9.6	9.6			9.6	9.6	2	0.91	

201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部门决算的编报范围主要包括：年初部门预算数；根据《预算法》管理要求，年中根据事业发展需求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后的部门预算调整数；年中由中央财政下达到本部门的专项资金，由市级主管部门负责管理用于本系统或行业的专项资金；以及部门的其他资金等。

一、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部门决算收入情况说明

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计 805.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6.15 万元，占 51.67%；其他收入 389.19 万元，占 48.33%。

二、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部门决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计 804.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8.48 万元，占 29.66%；项目支出 565.81 万元，占 70.34%。

三、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15.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015 年度决算 405.75 万元，其中：

“行政运行”2015年度决算228.86万元，主要用于化工区公共事务中心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2015年决算176.89万元，主要用于安全质量监督专项经费、应急响应中心人员雇佣费及土地储备中心日常业务经费等项目支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保障”2015年决算4.69万元，其中：

“事业单位医疗”2015年度决算4.69万元，主要用于化工区公共事务中心职工按规定缴纳的社会医疗保险。

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2015年度决算4.93万元，其中：

“住房公积金”2015年决算4.93万元，主要用于化工区公共事务中心职工按规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2015年部门决算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5年部门决算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计238.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160.7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社会保障费、绩效工资。

2. “商品和服务支出”71.0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

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2015 年“三公经费”决算总数 15.01 万元，比预算节约 1.09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经费决算 4.5 万元，主要用于出国参加有关项目的谈判，该费用涉及出国团组数 1 个和人数 1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决算 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6 万元。由于化工区公共事务中心地处远郊，园区公共交通配套尚不健全，此费用主要用于赴市内各对口业务部门联系工作、开会、办理业务所发生的汽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公务接待经费决算 0.91 万元，比预算节约 1.09 万元，主要用于为开展业务活动而发生的工作餐费等支出，全年共累计公务接待 5 批次，涉及人数约 56 人。

六、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

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政府采购 情况

2015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决算 10.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执行 1.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执行 9 万元。

九、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预算绩效 情况

2015 年度，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十、关于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 2015 年度国有资 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化学工业区公共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